

股票代碼：3085

台鋼新零售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創新新零售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第二季

公 司 地 址：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一路128巷15號6樓
電 話：(02)2559-6189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7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2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3~29
(七)關係人交易	29~31
(八)質押之資產	3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1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1
(十二)其 他	31~3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2、35~3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2、37
3.大陸投資資訊	32
(十四)部門資訊	33~34

會計師核閱報告

台鋼新零售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創新新零售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台鋼新零售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創新新零售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根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核閱準則2410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一一四及一一三年及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1,200千元及2,932千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0.23%及1.63%,負債總額分別為5千元及5,313千元,分別佔合併負債總額之0.01%及6.41%;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19)千元、(20)千元、(56)千元、(177)千元,分別佔合併綜合損益之0.21%、0.17%、0.27%、0.84%。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台鋼新零售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創新新零售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績效，以及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馬施云大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昆益

吳獻恩

吳昆益

吳獻恩



證券主管機關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120359939號

金管證審字第1120340493號

民國一一四年八月十一日

台鋼新零售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創新新零售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與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4月至6月		113年4月至6月		114年1月至6月		113年1月至6月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九)及七)	\$ 13,528	100	10,779	100	26,163	100	29,39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七)、(十二))	(5,801)	(43)	(8,437)	(78)	(12,096)	(46)	(21,016)	(72)
5900 營業毛利	7,727	57	2,342	22	14,067	54	8,376	28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二)、(十三)、(十五)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6,361)	(47)	(6,420)	(60)	(13,234)	(51)	(13,945)	(47)
6200 管理費用	(7,822)	(58)	(8,256)	(77)	(16,549)	(63)	(15,860)	(54)
6300 研發費用	(3,424)	(25)	-	-	(6,811)	(26)	-	-
營業費用合計	(17,607)	(130)	(14,676)	(137)	(36,594)	(140)	(29,805)	(101)
6900 營業淨損	(9,880)	(73)	(12,334)	(115)	(22,527)	(86)	(21,429)	(7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廿一)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1,674	12	119	1	1,987	8	212	1
7010 其他收入	1,148	8	676	6	1,707	7	972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523)	(11)	(22)	-	(963)	(4)	(35)	-
7050 財務成本	(481)	(4)	(403)	(4)	(968)	(4)	(814)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18	5	370	3	1,763	7	335	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損	(9,062)	(68)	(11,964)	(112)	(20,764)	(79)	(21,094)	(7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六))	-	-	(4)	-	-	-	(4)	-
8200 本期淨損	(9,062)	(68)	(11,960)	(112)	(20,764)	(79)	(21,090)	(7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51	3	-	-	351	1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51	3	-	-	351	1	-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51	3	-	-	351	1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711)	(65)	(11,960)	(112)	(20,413)	(78)	(21,090)	(72)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9,062)	(68)	(11,953)	(112)	(20,764)	(79)	(21,068)	(72)
8620 非控制權益	-	-	(7)	-	-	-	(22)	-
	\$ (9,062)	(68)	(11,960)	(112)	(20,764)	(79)	(21,090)	(72)
綜合損益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8,711)	(65)	(11,953)	(112)	(20,413)	(78)	(21,068)	(72)
8720 非控制權益	-	-	(7)	-	-	-	(22)	-
	\$ (8,711)	(65)	(11,960)	(112)	(20,413)	(78)	(21,090)	(72)
每股虧損(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八))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0.13)		(0.41)		(0.30)		(0.73)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台鋼新零售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創新新零售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待彌補 虧 損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民國一十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290,193	21,605	(191,458)	-	120,340	(2,456)	117,884
本期淨損	-	-	(21,068)	-	(21,068)	(22)	(21,09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21,068)	-	(21,068)	(22)	(21,090)
民國一十三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 290,193</u>	<u>21,605</u>	<u>(212,526)</u>	<u>-</u>	<u>99,272</u>	<u>(2,478)</u>	<u>96,794</u>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690,193	21,605	(268,506)	-	443,292	-	443,292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21,605)	21,605	-	-	-	-
本期淨損	-	-	(20,764)	-	(20,764)	-	(20,764)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	-	-	-	351	351	-	35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20,764)	351	(20,413)	-	(20,413)
民國一十四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 690,193</u>	<u>-</u>	<u>(267,665)</u>	<u>351</u>	<u>422,879</u>	<u>-</u>	<u>422,879</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台鋼新零售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創新新零售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1月至6月	113年1月至6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淨損	\$ (20,764)	(21,094)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7,285	6,638
攤銷費用	148	1,58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950	-
利息費用	968	814
利息收入	(1,987)	(212)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7,364	8,826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	-	4,522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353)	3,853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276	234
存貨	(82)	1,841
預付款項	117	(4,440)
其他流動資產	304	(7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738)	5,93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940)	(6,82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87	(1,953)
其他應付款	(1,258)	(4,91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8,900	-
其他流動負債	(400)	(9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6,389	(13,78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651	(7,849)
調整項目合計	12,015	977
營運產生之現金	(8,749)	(20,117)
收取之利息	1,987	212
支付之利息	-	(814)
支付之所得稅	(109)	(39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871)	(21,11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39,999)	-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9,000)	-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7,000)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209)	-
取得無形資產	(9,395)	(78)
存出保證金	514	(641)
其他非流動資產	-	4,38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72,089)	3,66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688
租賃本金償還	(3,189)	(2,27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189)	(1,58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382,149)	(19,04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15,084	39,53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2,935	20,494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台鋼新零售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原名:創新新零售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第二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鋼新零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八十三年九月一日。主要業務為零售批發及物流倉儲服務業務。本公司原名久大資訊網路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三日股東臨時會通過變更公司名稱為「創新新零售股份有限公司」及變更公司所在地，並於民國一〇六年四月二十五日經主管機關核准變更登記在案。民國一一四年六月五日更名為台鋼新零售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三年三月一日起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正式掛牌買賣，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一路128巷15號6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四年八月十一日經提報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涉及依賴大自然電力合約」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細分之指引，為使用者提供更佳及更一致的資訊奠定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 • 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則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新的不同種類。 • 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認列的金額進行調節。 • 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	2027年 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二)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歸屬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損益應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主體包括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列示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4.6.30	113.12.31	113.6.30	
本公司	久新新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久新公司)	倉儲業及理貨包裝業等。	100%	100%	100%	註1
本公司	倍喜客(股)公司 (以下簡稱倍喜客公司)	電子商務平臺之服飾買賣等。	-	-	51%	註2
本公司	東京著衣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高聚電商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商務平臺之服飾買賣等。	100%	100%	100%	

註1: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五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久新公司減資彌補虧損46,000千元，減資比例為47.92%，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50,000千元，減資基準日為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本公司亦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五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久新公司現金增資10,000千元，每股發行價格為面額10元，共發行1,000千股。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60,000千元，增資基準日為一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註2:民國一一三年十一月通過董事會決議出售倍喜客公司之全數股權，並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一月十七日簽訂股權讓渡書，以總價119千元轉讓出售，故本公司喪失對其控制力，並自民國一一三年十一月十七日起停止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中。

民國一一三年十一月十七日倍喜客公司資產與負債之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倍喜客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0
預付款項	209
其他應付款項	(1)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5,337)
處分之淨資產	(5,079)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淨值	2,489
處分日之股權投資淨值	\$ (2,590)
處分子公司利益	
收取之對價	\$ 119
處分之股權投資帳面金額(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2,590
處分投資利益	\$ 2,709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三)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依預計全年度當期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得稅費用之比例分攤為當期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6.30	113.12.31	113.6.30
庫存現金	\$ 70	70	70
活期存款	32,865	415,014	20,424
	<u>\$ 32,935</u>	<u>415,084</u>	<u>20,494</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二)。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流動

	114.6.30	113.12.31	113.6.30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8,050	-	-

1.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二月認購關係人加捷生醫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500仟股。
2.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透過其他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4.6.30	113.12.31	113.6.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40,350	-	-

1.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4.6.30	113.12.31	113.6.30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307,000	-	20,000
利率區間	1.225%-1.71%	-	1.27%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4.6.30	113.12.31	113.6.30
應收票據	\$ -	-	355
應收帳款	25,239	29,909	28,509
應收帳款－關係人	4,791	2,563	2,563
減：備抵呆帳	(21,991)	(26,786)	(26,501)
	<u>\$ 8,039</u>	<u>5,686</u>	<u>4,926</u>

1.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4.6.30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 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減損	\$ 8,039	-%	-
一年以上	21,991	100%	21,991
	<u>\$ 30,030</u>		<u>21,991</u>

113.12.31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 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減損	\$ 5,686	-%	-
一年以上	26,786	100%	26,786
	<u>\$ 32,472</u>		<u>26,786</u>

113.6.30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 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減損	\$ 4,926	-%	-
一年以上	26,501	100%	26,501
	<u>\$ 31,427</u>		<u>26,501</u>

2.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14年 1月至6月	113年 1月至6月
期初餘額	\$ 26,786	26,781
本期沖銷	(4,795)	(280)
期末餘額	<u>\$ 21,991</u>	<u>26,501</u>

3.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其他應收款

	114.6.30	113.12.31	113.6.30
其他應收款	\$ 241,566	241,448	245,42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54	648	502
減：備抵呆帳	(240,160)	(240,160)	(244,976)
	<u>\$ 1,660</u>	<u>1,936</u>	<u>952</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一月與瓷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股權買賣契約並支付240,006千元，惟因合併公司於第七屆第五次臨時董事會解除此一交易案，故將此金額分類為其他應收款，另與瓷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原交易標的與內容無條件抵押設定予合併公司作為擔保，並簽訂契約承諾自民國一〇三年四月起分六期還款並加計年息5%歸還，並擔保於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二十五日前全數歸還，但由於截至本季報告日為止，僅扣押新臺幣100千元及汽車一輛，故針對帳款餘額239,906千元全數提列備抵損失。相關清償債權民事訴訟程序由臺灣臺中地方法院審理中，且已到期之六紙本票經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民事裁定准許強制執行。前述案件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經臺灣臺中地方法院一審民事判決勝訴。另合併公司對前董事長等人提起刑事告訴，士林地檢署檢察官已對前董事長提起公訴。

(七)存 貨

	114.6.30	113.12.31	113.6.30
商品	<u>\$ 286</u>	<u>204</u>	<u>3,607</u>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迴升利益)分別為(30)千元、2,404千元、147千元及2,781千元，並已列報為銷貨成本。存貨迴轉利益係處分原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所產生。

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預付款項

	114.6.30	113.12.31	113.6.30
留抵稅額	\$ 4,806	3,784	3,880
預付貨款	860	860	3,372
其他預付費用	1,589	2,728	5,083
	<u>\$ 7,255</u>	<u>7,372</u>	<u>12,335</u>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關聯企業

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設立及營運地點	帳面金額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4.6.30	113.12.31	113.6.30	114.6.30	113.12.31	113.6.30
拍手國際企業(股)公司	電子商務平台之服飾買賣等	中華民國	\$ -	-	-	48.00%	48.00%	48.00%
冠生生活事業(股)公司	保健食品買賣等	中華民國	-	-	-	-	-	49.00%
			\$ -	-	-			

(1)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並非重大，其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第二季所享有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係依據被投資公司自行編製之財務報表認列，彙總如下：

	114年 1月至6月	113年 1月至6月
合併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本期淨損之份額	\$ -	-

(2)冠生生活事業(股)公司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七月獲臺北市政府核准申請解散登記。

2.擔保

民國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及建築	倉儲設備	電腦通訊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149,305	25,663	4,116	1,751	488	3,659	-	184,982
增添	-	-	180	-	-	112	6,917	7,209
民國114年6月30日餘額	\$ 149,305	25,663	4,296	1,751	488	3,771	6,917	192,191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49,305	25,663	4,116	1,751	2,459	3,659	-	186,953
民國113年6月30日餘額	\$ 149,305	25,663	4,116	1,751	2,459	3,659	-	186,953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74,970)	(20,292)	(3,663)	(1,744)	(488)	(3,491)	-	(104,648)
折舊	(3,189)	(786)	(101)	(7)	-	(16)	-	(4,099)
民國114年6月30日餘額	\$ (78,159)	(21,078)	(3,764)	(1,751)	(488)	(3,507)	-	(108,747)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68,593)	(18,719)	(3,491)	(1,724)	(1,730)	(3,394)	-	(97,651)
折舊	(3,189)	(786)	(86)	(10)	(329)	(82)	-	(4,482)
民國113年6月30日餘額	\$ (71,782)	(19,505)	(3,577)	(1,734)	(2,059)	(3,476)	-	(102,133)
帳列價值：								
民國114年6月30日	\$ 71,146	4,585	532	-	-	264	6,917	83,444
民國113年12月31日	\$ 74,335	5,371	453	7	-	168	-	80,334
民國113年6月30日	\$ 77,523	6,158	539	17	400	183	-	84,820

民國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一)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等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16,720	17,919	34,639
民國114年6月30日餘額	\$ 16,720	17,919	34,639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6,720	4,836	21,556
民國113年6月30日餘額	\$ 16,720	4,836	21,556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11,357)	(747)	(12,104)
折舊	(946)	(2,240)	(3,186)
民國114年6月30日餘額	\$ (12,303)	(2,987)	(15,290)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9,464)	(806)	(10,270)
折舊	(947)	(1,209)	(2,156)
民國113年6月30日餘額	\$ (10,411)	(2,015)	(12,426)
帳列價值：			
民國114年6月30日	\$ 4,417	14,932	19,349
民國113年12月31日	\$ 5,363	17,172	22,535
民國113年6月30日	\$ 6,309	2,821	9,130

(十二)無形資產

	商標權	商譽	電腦軟體 成本	其他 無形資產	合計
成 本：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20,000	49,299	973	54	70,326
取得	-	-	9,395	-	9,395
民國114年6月30日餘額	\$ 20,000	49,299	10,368	54	79,721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20,000	49,299	400	54	69,753
取得	-	-	78	-	78
民國113年6月30日餘額	\$ 20,000	49,299	478	54	69,831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20,000)	(49,299)	(410)	(54)	(69,763)
本期攤銷	-	-	(148)	-	(148)
民國114年6月30日餘額	\$ (20,000)	(49,299)	(558)	(54)	(69,911)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3,333)	(49,299)	(400)	(54)	(53,086)
本期攤銷	(833)	-	(3)	-	(836)
民國113年6月30日餘額	\$ (4,166)	(49,299)	(403)	(54)	(53,922)
帳面金額：					
民國114年6月30日餘額	\$ -	-	9,810	-	9,810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	-	563	-	563
民國113年6月30日餘額	\$ 15,834	-	75	-	15,909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無形資產之攤銷費用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14年 4月至6月	113年 4月至6月	114年 1月至6月	113年 1月至6月
營業成本	\$ -	-	-	-
推銷費用	29	-	46	-
管理費用	24	419	52	836
研發費用	29	-	50	-
	<u>\$ 82</u>	<u>419</u>	<u>148</u>	<u>836</u>

(十三)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如下：

	114.6.30	113.12.31	113.6.30
流動	\$ 6,690	6,230	4,471
非流動	14,123	17,489	5,257
	<u>\$ 20,813</u>	<u>23,719</u>	<u>9,728</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二)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4年 4月至6月	113年 4月至6月	114年 1月至6月	113年 1月至6月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36	60	283	126
低價值或短期租賃資產之費用	\$ 70	79	153	152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4年 1月至6月	113年 1月至6月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3,189	2,274

(十四)營業租賃

出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收租金收款情形如下：

	114.6.30	113.12.31	113.6.30
一年內	\$ 517	367	383
一年至五年	2,398	1,440	1,440
超過五年	5,775	3,000	3,000
	<u>\$ 8,690</u>	<u>4,807</u>	<u>4,823</u>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之太陽能設備，租賃期間為二十年。

(十五)員工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

	114年 4月至6月	113年 4月至6月	114年 1月至6月	113年 1月至6月
營業成本	\$ 158	198	314	400
營業費用	344	253	767	514
	<u>\$ 502</u>	<u>451</u>	<u>1,081</u>	<u>914</u>

(十六)所得稅

1.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4年 4月至6月	113年 4月至6月	114年 1月至6月	113年 1月至6月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 -	(4)	-	(4)
遞延所得稅費用	-	-	-	-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u>	<u>(4)</u>	<u>-</u>	<u>(4)</u>

2.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情形如下：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備註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一二年	無
久新新物流(股)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一二年	無
東京著衣(股)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一二年	無
(原名:高聚電商(股)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一二年	無

(十七)資本及其他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登記資本額均為1,800,000千元。已發行股本分別為690,193千元、690,193千元及290,193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別為69,019千股、69,019千股及29,019千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股東常會決議發行總額不超過100,000千股之私募普通股，並於民國一一三年九月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每股9.73元之私募價格發行普通股40,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計389,200千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收足股款，並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經經濟部核准。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4.6.30	113.12.31	113.6.30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 與帳面價值差額	\$ -	21,605	21,605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於民國一一四年四月二十八日股東會決議修正：

修正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決定股利之金額，並得搭配發放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惟現金股利以當年度股利分配總額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修正後

- A. 繳納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並參酌盈餘分配對未來整體營運之影響，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高於9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10%，惟當年配發股利不足一元時得全數配發股票股利。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四月二十八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一一三年度之虧損撥補案，以資本公積21,605千元彌補虧損；本公司於一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一一二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因民國一一一年度為累積虧損，故無盈餘可供分配。

4. 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351	351
民國 114 年 6 月 30 日餘額	<u>\$ 351</u>	<u>351</u>

4.非控制權益

	114年 1月至6月	113年 1月至6月
期初餘額	\$ -	(2,456)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損	-	(22)
期末餘額	<u>\$ -</u>	<u>(2,478)</u>

(十八)每股虧損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虧損之計算如下：

	114年 4月至6月	113年 4月至6月	114年 1月至6月	113年 1月至6月
基本每股虧損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損	<u>\$ (9,062)</u>	<u>(11,953)</u>	<u>(20,764)</u>	<u>(21,068)</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69,019</u>	<u>29,019</u>	<u>69,019</u>	<u>29,019</u>
基本每股虧損(元)	<u>\$ (0.13)</u>	<u>(0.41)</u>	<u>(0.30)</u>	<u>(0.73)</u>

(十九)客戶合約之收入

	114年 4月至6月	113年 4月至6月	114年 1月至6月	113年 1月至6月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2,528	2,293	5,339	12,941
勞務提供收入	11,000	8,486	20,824	16,451
合 計	<u>\$ 13,528</u>	<u>10,779</u>	<u>26,163</u>	<u>29,392</u>

合併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收入細分

合併公司收入明細如下：

		114年4月至6月		
收入認列時點		電商平台 事業部	物流倉儲 事業部	合計
收入之細分：				
銷售商品	於某一時點	\$ 2,528	-	2,528
提供勞務	於某一時點	1,151	9,849	11,000
收入總計		<u>\$ 3,679</u>	<u>9,849</u>	<u>13,528</u>

		113年4月至6月		
收入認列時點		電商平台 事業部	物流倉儲 事業部	合計
收入之細分：				
銷售商品	於某一時點	\$ 2,293	-	2,293
提供勞務	於某一時點	-	8,486	8,486
收入總計		<u>\$ 2,293</u>	<u>8,486</u>	<u>10,779</u>

		114年1月至6月		
收入認列時點		電商平台 事業部	物流倉儲 事業部	合計
收入之細分：				
銷售商品	於某一時點	\$ 5,339	-	5,339
提供勞務	於某一時點	1,151	19,673	20,824
收入總計		<u>\$ 6,490</u>	<u>19,673</u>	<u>26,163</u>

		113年1月至6月		
收入認列時點		電商平台 事業部	物流倉儲 事業部	合計
收入之細分：				
銷售商品	於某一時點	\$ 12,941	-	12,941
提供勞務	於某一時點	-	16,451	16,451
收入總計		<u>\$ 12,941</u>	<u>16,451</u>	<u>29,392</u>

(2)合約餘額

	114.6.30	113.12.31	113.6.30
合約資產－流動			
商品銷貨	<u>\$ 572</u>	<u>572</u>	<u>571</u>
合約負債－流動			
預收貨款	<u>\$ 904</u>	<u>1,844</u>	<u>1,869</u>

(3)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尚未滿足(包括部分未滿足)之履約義務所分攤之交易價格共計904千元及1,869千元，預期約100%分別將於民國一一四年底認列收入。

(4)自取得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中所認列之資產：無。

(二十)員工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於民國一一四年四月二十八日股東會決議修正：

修正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2%~15%為員工酬勞，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修正後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15%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另提撥不低於 0.1%為基層員工調整薪資或分派酬勞；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5%為董事酬勞，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方式發放。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預留彌補虧損數。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係屬累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廿一)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114年 4月至6月	113年 4月至6月	114年 1月至6月	113年 1月至6月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49	71	1,523	135
銀行存款	420	47	454	74
其他利息收入	5	1	10	3
	<u>\$ 1,674</u>	<u>119</u>	<u>1,987</u>	<u>212</u>

(2)其他收入

	114年 4月至6月	113年 4月至6月	114年 1月至6月	113年 1月至6月
租金收入	\$ 117	119	233	267
其他收入－其他	1,031	557	1,474	705
	<u>\$ 1,148</u>	<u>676</u>	<u>1,707</u>	<u>972</u>

(3)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年 4月至6月	113年 4月至6月	114年 1月至6月	113年 1月至6月
外幣兌換淨損益	\$ (46)	(23)	(11)	(3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損益	(1,475)	-	(950)	-
其他支出-其他	(2)	1	(2)	1
合 計	<u>\$ (1,523)</u>	<u>(22)</u>	<u>(963)</u>	<u>(35)</u>

(4)財務成本

	114年 4月至6月	113年 4月至6月	114年 1月至6月	113年 1月至6月
關係人借款之利息	\$ (66)	(344)	(131)	(688)
租賃負債之利息	(136)	(59)	(283)	(125)
非金融機構借款利息	(279)	-	(554)	-
其 他	-	-	-	(1)
合 計	<u>\$ (481)</u>	<u>(403)</u>	<u>(968)</u>	<u>(814)</u>

(廿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4.6.30	113.12.31	113.6.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8,050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40,350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319,481	425,932	49,369
合 計	<u>\$ 367,881</u>	<u>425,932</u>	<u>49,369</u>

金融負債

	114.6.30	113.12.31	113.6.30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u>\$ 76,692</u>	<u>68,278</u>	<u>70,804</u>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14.6.30						
應付款項	\$	76,692	-	-	-	76,692
租賃負債		7,135	12,855	1,670	-	21,660
113.12.31						
應付款項	\$	68,278	-	-	-	68,278
租賃負債		6,757	13,916	4,176	-	24,849
113.6.30						
應付款項	\$	70,804	-	-	-	70,804
租賃負債		4,641	4,670	708	-	10,019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4.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無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

(2) 敏感性分析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1)千元及(36)千元。

5. 利率分析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浮動利率借款及利率交換合約，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16千元及8千元。

6.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

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及公允價值列示如下(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4.6.30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8,050	8,050	-	-	8,0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40,350	40,350	-	-	40,350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2.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3.1)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4)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無。

(廿三)財務風險管理

1.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合併公司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合併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合併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2.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未有重大匯率風險。

3.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合併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合併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合併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4. 流動性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合併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5.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合併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中，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廿四)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合併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廿五)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合併公司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

	114.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流量	114.6.3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10,734	-	9,031	19,765
租賃負債	23,719	(3,189)	283	20,813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	<u>\$ 34,453</u>	<u>(3,189)</u>	<u>9,314</u>	<u>40,578</u>

	113.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流量	113.6.3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60,203	688	-	60,891
租賃負債	11,876	(2,274)	126	9,728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	<u>\$ 72,079</u>	<u>(1,586)</u>	<u>126</u>	<u>70,619</u>

(廿六)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財務資訊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非控制權益所持有之權益比例：

子公司名稱	公司及 營運所在國家	113.6.30
倍喜客(股)公司	臺灣	49%

民國一一三年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決議處分倍喜客公司之全數股權，並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一月十七日簽訂股權讓渡書。

重大非控制權益之累積餘額：	113.6.30
倍喜客(股)公司	<u>\$ (2,478)</u>

分攤予重大非控制權益之損失：

	113年 4月至6月	113年 1月至6月
倍喜客(股)公司	<u>\$ (7)</u>	<u>(22)</u>

倍喜客(股)公司損益彙總性資訊：

	113年 4月至6月	113年 1月至6月
營業收入	<u>\$ -</u>	<u>-</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u>\$ (14)</u>	<u>(44)</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4)</u>	<u>(44)</u>

倍喜客(股)公司資產負債彙總性資訊：

	113.6.30
流動資產	<u>\$ 257</u>
非流動資產	<u>\$ -</u>
流動負債	<u>\$ (5,313)</u>
非流動負債	<u>\$ -</u>

倍喜客(股)公司現金流量彙總性資訊：

	113年 1月至6月
營運活動	\$ (1)
投資活動	-
籌資活動	-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 (1)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拍手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拍手國際)	關聯企業
冠生生活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冠生)	關聯企業(民國一一三年七月十八日解散)
特蘭企管顧問有限公司(特蘭)	其他關係人
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力新)	本公司與該公司之董事長為同一人
加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加捷)	其他關係人
台鋼雄鷹棒球隊股份有限公司(台鋼雄鷹)	其他關係人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商品情形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4年 4月至6月	114年 1月至6月
台鋼雄鷹	\$ 2,107	4,915

合併公司對於上述關係人之銷售價格與合併公司向一般廠商之銷售價格及收款條件無顯著不同，收款條件為月結30天。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名稱	114.6.30	113.12.31	113.6.30
應收帳款	拍手國際	\$ 2,562	2,562	2,562
應收帳款	台鋼雄鷹	2,212	-	-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16	-	-
其他應收款	拍手國際	254	254	254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	394	248
備抵呆帳		(2,816)	(2,816)	(2,816)
合 計		\$ 2,228	394	248

3.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名稱	114.6.30	113.12.31	113.6.30
應付帳款	加捷	\$ 87	-	-
其他應付款-融資款	(明細如下附表)	10,000	10,000	52,500
其他應付款	力新	9,502	601	-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263	133	8,391
合 計		<u>\$ 19,852</u>	<u>10,734</u>	<u>60,891</u>

其他應付款-融資款

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114.6.30	利率區間
特蘭	\$ 10,000	\$ 10,000	2.63%
		<u>\$ 10,000</u>	

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113.12.31	利率區間
特蘭	\$ 10,000	\$ 10,000	2.63%
		<u>\$ 10,000</u>	

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113.6.30	利率區間
潘奕彰	\$ 42,500	\$ 42,500	2.63%
特蘭	10,000	10,000	2.63%
		<u>\$ 52,500</u>	

4. 租賃

帳列項目	114年 4月至6月	114年 1月至6月
租金支出	<u>\$ 18</u>	<u>83</u>

本公司向關係人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場所，租金計價方式由雙方議定，並依租賃契約約定付款。

5. 財產交易

帳列項目	關係人名稱	取得價款 114年1月至6月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力新	\$ 180
無形資產	力新	9,395
合計		<u>\$ 9,575</u>

合併公司向上述關係人購置軟體及硬體設備，價格係經雙方議定之，無可供比較之對象，付款條件為月結30天。

6.財務成本

關係人名稱	114年 4月至6月	113年 4月至6月	114年 1月至6月	113年 1月至6月
潘奕彰	\$ -	278	-	557
其 他	66	66	131	131
合 計	<u>\$ 66</u>	<u>344</u>	<u>131</u>	<u>688</u>

7.其他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軟體維護服務合約，民國一四年四月一日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維護服務費為150千元及350千元。

(四)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114年 4月至6月	113年 4月至6月	114年 1月至6月	113年 1月至6月
短期員工福利	<u>\$ 1,590</u>	<u>975</u>	<u>3,020</u>	<u>2,275</u>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3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772	8,476	11,248	2,938	5,076	8,014
勞健保費用	349	708	1,057	434	502	936
退休金費用	158	344	502	198	253	45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59	437	696	370	255	625
折舊費用	-	3,652	3,652	-	3,307	3,307
攤銷費用	-	82	82	-	794	794

功能別 性質別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5,412	16,642	22,054	6,131	10,071	16,202
勞健保費用	696	1,417	2,113	875	1,030	1,905
退休金費用	314	767	1,081	400	514	91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27	899	1,426	757	580	1,337
折舊費用	-	7,285	7,285	-	6,638	6,638
攤銷費用	-	148	148	-	1,586	1,586

(二)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五日向東京著衣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現名為宏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宏圖公司)購買無形資產 20,000 千元。因宏圖公司與其債權人之債務事件請求法院強制執行時，誤將合併公司持有之無形資產為宏圖公司所有，合併公司已提出抗告，併繳納保證金 766 千元，帳列存出保證金，並於民國一一一年七月法院判決中止強制執行。本案一審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宣判，判決本公司勝訴。債權人提起上訴，案件二審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言詞辯論終結，並於七月經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宣判上訴駁回並定讞。

(三) 合併公司對宏圖公司享有37,869千元之債權，而宏圖公司以其商標權向合併公司抵銷部分債權並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五日簽屬無形資產讓與契約，該契約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十二日生效且已將無形資產轉讓予合併公司。宏圖公司之其他債權人對合併公司及宏圖公司提起訴訟，主張撤銷該契約及轉讓該無形資產之行為。本案新北地方法院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二月言詞辯論終結，並於民國一一三年五月宣判原告之訴駁回。宏圖公司之其他債權人已提起上訴，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於民國一一四年四月宣告上訴駁回。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詳附表一。
-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四年第二季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詳附表三。

3. 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依據不同產品與勞務劃分為下列二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1. 電商平台事業部：主要營業項目為透過電子商務平台銷售商品與相關系統服務。
2. 物流倉儲事業部：主要營業項目為倉儲業及理貨包裝業。

前述應報導營運部門並未彙總一個以上之營運部門。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損益予以評估，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合併公司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民國一一四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電商平台 事業部	物流倉儲 事業部	應報導部門 小計	調節及銷除	集團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677	9,851	13,528	-	13,528
部門間收入	-	39	39	(39)	-
收入合計	<u>\$ 3,677</u>	<u>9,890</u>	<u>13,567</u>	<u>(39)</u>	<u>13,528</u>
部門損益	<u>\$ (8,731)</u>	<u>1,801</u>	<u>(6,930)</u>	<u>(1,781)</u>	<u>(8,711)</u>

民國一一三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電商平台 事業部	物流倉儲 事業部	應報導部門 小計	調節及銷除	集團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293	8,486	10,779	-	10,779
部門間收入	-	271	271	(271)	-
收入合計	<u>\$ 2,293</u>	<u>8,757</u>	<u>11,050</u>	<u>(271)</u>	<u>10,779</u>
部門損益	<u>\$ (11,974)</u>	<u>483</u>	<u>(11,491)</u>	<u>(469)</u>	<u>(11,960)</u>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電商平台 事業部	物流倉儲 事業部	應報導部門 小計	調節及銷除	集團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6,490	19,673	26,163	-	26,163
部門間收入	-	89	89	(89)	-
收入合計	<u>\$ 6,490</u>	<u>19,762</u>	<u>26,252</u>	<u>(89)</u>	<u>26,163</u>
部門損益	<u>\$ (20,469)</u>	<u>2,208</u>	<u>(18,261)</u>	<u>(2,152)</u>	<u>(20,413)</u>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電商平台 事業部	物流倉儲 事業部	應報導部門 小計	調節及銷除	集團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2,914	16,478	29,392	-	29,392
部門間收入	-	1,042	1,042	(1,042)	-
收入合計	\$ 12,914	17,520	30,434	(1,042)	29,392
部門損益	\$ (21,246)	219	(21,027)	(63)	(21,090)

下表列示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營運部門資產及負債相關之資訊。

營運部門資產

	電商平台 事業部	物流倉儲 事業部	應報導部門 小計	調節及銷除	集團合計
114.6.30部門資產	\$ 508,910	66,359	575,269	(53,386)	521,883
113.12.31部門資產	\$ 522,573	66,888	589,461	(51,333)	538,128
113.6.30部門資產	\$ 166,810	71,613	238,423	(58,747)	179,676

營運部門負債

	電商平台 事業部	物流倉儲 事業部	應報導部門 小計	調節及銷除	集團合計
114.6.30部門負債	\$ 84,837	14,189	99,026	(22)	99,004
113.12.31部門負債	\$ 78,030	16,927	94,957	(121)	94,836
113.6.30部門負債	\$ 69,919	22,037	91,956	(9,074)	82,882

台鋼新零售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

單位：新臺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千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台鋼新零售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加捷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	8,050	0.42	8,050	
	國票金融控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	40,350	0.08	40,350	

台鋼新零售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二：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單位：新臺幣千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總營收或資產 之比率(註三)
0	台鋼新零售股份有限公司	東京著衣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高聚電商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	-	0.00%
0	台鋼新零售股份有限公司	東京著衣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高聚電商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5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相同	0.02%
1	久新新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台鋼新零售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	-	0.00%
1	久新新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台鋼新零售股份有限公司	2	倉儲收入	59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相同	0.23%
1	久新新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台鋼新零售股份有限公司	2	勞務收入	30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相同	0.11%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總營收或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台鋼新零售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臺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台鋼新零售股份有限公司	久新新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倉儲業及理貨包裝業等	106,000	106,000	6,000,000	100.00%	92,849	2,208	1,333	
台鋼新零售股份有限公司	拍手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電子商務平臺之服飾買賣	172,235	172,235	1,920,000	48.00%	-	-	-	
台鋼新零售股份有限公司	東京著衣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高聚電商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電子商務平臺之服飾買賣	1,000	1,000	100,000	100.00%	1,195	(56)	(56)	